



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

2011 年香港分賽區徵文啟事

由中國僑聯、全國台聯、人民日報海外版、中國國際廣播電臺、中央電視臺、《快樂作文》雜誌社共同主辦的“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開始徵稿。本屆大賽旨在加強海內外中華兒女在學習、生活方面的交流與溝通，增進友誼，促進團結，活躍學生課外學習生活，弘揚中華文化，展示華人學生的精神風貌。

香港陸陳漢語國際教育集團承辦香港分賽區作文大賽，通告如下：

一、參賽對象

香港地區小學中學 18 歲以下的學生。以學校為基本參賽資格，不接受個人申請或家長或補習教師代為申請。

二、大賽主題

1. 快樂作文，快樂成長。記述生活中的喜怒哀樂，關注成長的點點滴滴。你經歷的每一件事情、心中每一個記憶，都可以成為最好的素材。參賽文章要體現積極健康的審美情趣，展現當代學生的精神風貌。

2. 低碳成為習慣，科學走進生活。

3. 校園的故事，我身邊的友誼。

三、投稿要求

1. 小學生題材及體裁均不限；中學生記敘文、說明文、議論文均可；題目自擬。

2. 提倡寫短文：小學一、二年級字數不限，三至六年級不超過 600 字，中學生不超過 800 字，不求過長但求字字珠璣。除文字稿件外，同學們還可自由表達，充分展示才華，寫圖畫與文字相配合的圖畫作文。

3. 所有徵稿均使用電子文本形式通過電郵提交。

四、評選標準

1. 參賽資格：香港賽區的比賽以學校為單位，組織初選並提出評選意見，每校提交作品應按照大賽組委會規定提交給香港分賽區組委會複選，未經過香港分賽區組委會複選者一律無資格直接參選大會組委會賽事。

2. 評選標準：香港賽區組委會將根據大賽組委會提出的評選標準進行參賽作品複選，評選準則請直接諮詢大賽評委會，香港分賽區並不負責評選一二三等獎。

3. 香港地區優秀獎：為了表彰香港各校的學生，大賽特別授權香港分賽區組委會選出香港本地優秀獎。評選辦法為：採取四次全封閉形式，封閉學生姓名，封閉學生指導老師姓名，封閉學校名稱。組委會指定不同的資深中文教師主任承擔不同評選人，指導老師回避評選。

4. 優秀組織獎：為了表彰香港參賽學校的組織工作，香港分賽區組委會根據參賽學校的參與組織能力進行組織獎評選，向大會組委會彙報。請初選單位填寫“組織參賽情況總結表”，並附推薦名單（樣表可在“香港陸陳漢語國際教育集團”www.lukchan.com 網站下載），以便評定組織獎時參考，未填表者不能參評組織獎。

5. 香港地區頒發國際漢語寫作優秀獎和國際漢語寫作優秀指導獎：為了嘉許參選學生和指導教師，香港組委會頒發香港地區的國際漢語寫作優秀指導獎和優秀寫作獎。我們根據參選學校發出的名單和文章登記資料發出獎項，目的是嘉許全港教師和學生的努力，也給其他未參選的學校、學生、教師鼓勵，歡迎、激勵更多的學生、教師和家長關注漢語學習和漢語高素質寫作教學。

五、截稿日期

2011年3月1日以電郵收到時間為準。

六、獎勵標準

1. 本屆大賽評獎時分年級按比例評選，設特等獎 20 名，一等獎 500 名，二等獎 3000 名，三等獎 5000 名，並設組織獎（獎勵組織參賽單位）100 個。

2. 對所有獲獎學生及指導教師均頒發榮譽證書；原文未注明指導教師的，不再給教師補發證書。對特等獎獲獎者頒發獎牌和證書，向所在教育部門發報予以表彰。

3. 部分獲獎作文將在《快樂作文》雜誌及其他主辦單位媒體上陸續發表。特等獎及部分其他獲獎作品將結集出版《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獲獎作文選》，向國內外發行。

4. 組委會將邀請部分獲獎代表參加大賽主辦單位舉辦的頒獎會及夏令營活動。所有香港賽區的獲獎者將被邀請出席在香港舉辦的分賽區頒獎禮活動。

七、參賽要求

1. 大賽不收任何參賽費，每人限一篇作文參賽，各校參賽人數不限。

2. 凡已公開發表的文章不得參賽。來稿一律不退，請自留底稿。

3. 參賽文字：所有來稿均以 word 檔案電子稿件形式處理，具體文字要求請見 2011 年 1 月組委會為各校發出的稿件文字要求附件。所有的文字稿件均以簡體字版面發出投稿電子檔案。因繁簡字體轉換錯誤造成的錯別字與通假字混淆的問題將會影響國家作文大賽評委會發出證書的準確程度。請各校教師把關繁簡字體轉換的準確度。

4. 參賽品德：參賽作文不得抄襲，如在評獎前發現抄襲文章，將取消參賽資格。如發現有家長教師代寫，將由大會組委會在網上通告，永久取消教師和所在學校以及參賽學生的參賽資格。如在評獎後發現，將取消榮譽證書，向作者所在學校通報或在報刊上公開批評，並永久取消投稿資格。

5. 參賽資訊：參賽者須在作文標題下注明本人姓名、年齡、指導教師及所在學校、班級，以及詳細通信地址和家庭電話、電子信箱。所有參賽學校必須負責在遞交作品時把學生資料，例如：學生名字、作品題目清楚發出，任何錯漏引致頒獎延遲，或由於學校提供資訊錯誤，大會組委會郵寄獎狀延遲而造成學生不能及時取得獎狀，均由參賽學校承擔，大賽組委會及香港分賽區組委會不承擔任何經濟責任及法律責任。

6. 稿件不符合標準的不予參評。大賽組委會和香港分賽區組委會均不作出個別通告。

八、投稿查詢

1. 電子郵件投稿：tougao@lukchan.com

2. 如欲詳細瞭解本活動和國內外媒體的相關報導，請通過互聯網檢索“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或訪問中國閱讀網（www.china-reading.com.cn）、《快樂作文》雜誌社（www.klzw.net）等主辦單位網站。

九、作文文集編輯

1. 大賽組委會歡迎學生申請世界華人學生得獎作品編輯成書，大會主辦機構做出安排。香港地區學生均需向港分賽區組委會報名，經過審查，繳費，由香港分賽區組委會上報大會組委會。繳費標準和申請方法請查閱大會組委會網頁。香港分賽區組委會並不收取任何費用。

2. 香港分賽區歡迎香港本地學生參加香港分賽區的得獎作品編輯成書。所有希望參加的學生需要向香港分賽區組委會報名，經過審查批准，由香港分賽區組委會組織編輯，香港地區學生參選作品篇數不限。成書將公開發行。得獎者享有購書優惠

3. 陸陳漢語本校學生參選得獎者的作品由陸陳漢語協助學生編輯成書，書名為《綠茵集》。所有參加陸陳漢語課程的學生均享有作品入選的機會，無論是得獎者或是在校優秀者。我們鼓勵學生每年持續寫作 20 篇以上的方可參加評選，作品篇數不限。成書公開發行，得獎者享有購書優惠。

十、頒獎典禮和漢語國際社會教育嘉許獎

1. 2011 年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香港分賽區頒獎典禮將在 2011 年 10 月舉行。具體安排請留意 2011 年 1 月香港分賽區組委會通告。

2. 為了嘉許香港中文教師、國際漢語教師的辛勤工作，激勵家長們和孩子們共同提升漢語學習能力與熱情，香港分賽區 2011 年開始歡迎教師、家長和學生以及社會人士對漢語教學、寫作教學、寫作輔導、寫作方法、寫作心得各個方面的題材投稿，編輯成書，分冊發表。

3. 對於在香港漢語書面語教學有突出優秀成績的教師將獲得香港組委會的漢語國際社會教育嘉許獎，支持漢語國際教育推廣的優秀家長代表也將得到大會嘉許。具體安排請留意 2011 年 1 月香港分賽區組委會通告。

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和香港分賽區有志建設香港分賽區成為世界華人學生作文的教學基地和文化學習交流的教育樞紐，以漢語國際教育整體漢語素質教學聯絡連接起世界各國的華人學生，讓大家在這個快樂的平臺上，共同努力，通過文筆作品，向心祖國，傳承傳播中華民族優秀的古往今來的語言文學文化，影響世界，影響更多的人學好漢語。

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組委會
香港分賽區組委會
2010 年 12 月 1 日

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香港組織委員通訊地址
銅鑼灣新寧道 8 號中國太平大廈第二期 5 樓
聯繫電話：3568 3436 圖文傳真：2881 6930



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香港分賽區組委會

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獲獎作品文集徵名活動公告

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從第 8 屆開始至 11 屆，陸陳漢語有超過一千人次參加比賽。如今這些我校學生的得獎作品，已經由陸陳漢語國際教育出版社集結出版。文集中每一個字都使我們感動，這裏面有孩子的智慧與磨煉，老師的教誨與心血，家長的支持與信任，也是陸陳漢語教學理念的堅持與漢語教學研究發展的成果。

未來，我們將繼續為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做出貢獻，繼續為香港希望學好優雅中文的學生、為香港希望教好中文寫作的學校、為香港和世界上希望瞭解理解中文國際教育的新理論新實踐的家長和社會人士，提供平臺，共同分擔分享漢語書面語教學研究的一切。

今天，我們向全校乃至全港關注此項大事的學生和家長，徵求第 12 屆大賽香港分賽區作文集的名稱，相信所有的人都希望為孩子們的文學天地增神添彩，激發每個人的詩興靈感，激勵更多的人為自己的創造產生更主動的學習樂趣，讓更多的人都能從孩子們的手裏，媽媽的筆下，老師的眼睛裏，體會不僅是漢語而且是更多的人世間的語言文字文學的美麗，體驗語言文字帶來的世界文化的和諧和平。

我們將為孩子們和家長們的作文出版分類文集，按照年齡、國際本地不同學校類別、學生或家長（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讓更多的人筆下神采飛揚，多趣味多角度地參與漢語學習！目前，我們已經有了《棟樑文集》、《小鳥樂文集》、《雄鷹文集》、《娃娃樂文集》、《媽媽樂文集》、《漢語海洋樂文集》、《春雨集》、《夏蟲集》、《秋夜集》、《雪花集》。歡迎所有熱愛寫作熱愛漢語的同學及家長們共同參與到我們的作文集徵名活動中來。

成書將於 2012 年 1 月 1 日之後在本校尖東校區和銅鑼灣校區公開發行。作文得獎者購書八折優惠。

活動辦法

1. 徵名時間

由即日起至 2011 年 3 月 1 日。

2. 投稿方式

填妥附頁的表格，以郵寄、電郵或傳真方式送交至下列位址。發送時請註明“第十二屆世界華人學生作文大賽獲獎作品文集徵名活動”。

郵寄：九龍尖東加連威老道 98 號東海商業中心 302 室

電郵：zuowendasai@lukchan.com

傳真：2851 9558

3. 活動規則

- (1) 參賽者每人限提交一份作品。若發現有多投作品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 (2) 填妥附頁的參賽表格，資料不全者，將可能導致沒法參賽。
- (3) 歡迎參賽者創作一個具代表性的名稱。
- (4) 評審小組包括陸陳校長及本校主任級教師。
- (5) 所有提交參賽的作品，公開發表和宣傳版權將屬陸陳漢語國際教育集團擁有。
- (6) 所有來稿不退，敬請自留底稿。

4. 評選

評審小組將於 4 月中旬選出前 30 名參選優秀的文集名稱；最終 5 名參選優勝者名單將於 4 月 25 日公佈。

5. 獎勵

經評選小組選出的前 30 名可獲得作文集一本，前 5 名可獲得陸陳漢語優秀學生持續課程一個月獎學金。所有得獎資訊將於陸陳漢語網頁 www.lukchan.com 公佈。

6. 查詢

2368 9958 唐榮琦老師，或 3568 3436 李桂芳老師。

我們翹首以待！

陸陳漢語國際教育集團 **陸陳校監**

2010-12-14

